**巴州司法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19年度）

项目名称：普法宣传

实施单位（公章）：巴州司法局

主管部门（公章）： 自治区司法厅

项目负责人（签章）： 金益民

填报时间： 2020年4月2日

附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通过开展系列宣传活动，不断增强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带动全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普法宣传，通过租赁宣传大屏和购置普法宣传资料等方式进行普法宣传，不断增强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该项目预算资金12.8万元，已全部到位，全年执行数12.2万元，执行率95.31%。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通过开展系列宣传活动，不断增强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

2、阶段性目标：通过开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主题活动和“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活动，带动全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理念，促进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更加科学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

2、绩效评价对象：巴州司法局普法宣传。

3、绩效评价范围：巴州司法局参加普法宣传项目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公正的方法，根据相关制度要求，设立项目目标以及预算执行的情况，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结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基础上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设置一级指标2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9个，详见附表。

3、评价方法：巴州司法局普法宣传项目采用用直接比对方法，将实际工作完成情况与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直接对比，在此基础上进行评价。

4、评价标准是：根据项目特点采用计划标准，设置一级指标2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9个，其中：资金预算执行（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四个维度，总分为100分。坚持客观、科学、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根据项目设置年初目标值，对预定目标设置分值，按照客观实际的工作情况，评价打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确定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对象和评价范围，下达绩效评价通知；

2、制定该项目的评价工作方案；

3、收集该项目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

4、核实该项目相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绩效评价结论；

5、综合分析形成最终结论，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建立项目绩效评价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综合评价得分85分，评价等级为良好。具体评价评分情况见附件中的分值和评价结果部分。详见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12.8万元，整个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先进行预算，财政下达预算资金，资金到位后规范和使用预算资金，通过租赁宣传大屏和购置普法宣传资料等方式进行普法宣传，已基本完成。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制作宣传品数量1000份，购买普法宣传办公用品6批，租大屏幕进行普法宣传1次，提高全社会法治化水平，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使公民维权意识提高。让法律知识深入人心，让各族人民学法知法，守法用法，提高全社会法治化水平。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分值** | | **评价**  **结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20分) | 项目立项（5）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2.5 | | 2.5 | |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2.5 | | 2.5 | | |
| 绩效目标（10）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5 | | 4 | | |
| 决策（20分）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5 | | 4 | | |
| 资金投入（5）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3 | | 3 | |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2 | | 2 | | |
| 过程（20分） | 资金管理（10）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3 | | 3 | |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3 | | 2 | | |
| 过程（20分）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4 | | |
| 组织实施（10）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5 | 4 | |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4 | | |
| 产出（30分） | 产出数量（10分）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10 | 9 | | |
| 产出（30分） | 产出质量（10分）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10 | | | 9 | | |
| 产出时效（5分）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5 | | | 4 | | |
| 产出成本（5分）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 | 4 | | |
| 效益（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5 | | | 12 | |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5 | | | 12 | | |
| 合计 | | | | | 100 | | | 85 | | |